

2023 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智慧旅遊創新遊程】企劃競賽

競賽簡章

一、活動目的：

隨著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之推廣，本競賽為培養學生獨立思考及創意發想，增進學生團隊合作與設計能力，特舉辦「智慧旅遊創新遊程」企劃競賽，藉此提供青年學子執行行銷活動企劃以及增進學術交流的機會。本競賽鼓勵參賽學生結合地方資源，把各項旅遊元素做整體規劃，結合觀光資訊服務與在地深度旅遊，以實際運用個人化的智慧觀光服務，設計與〔推廣城市地區活動〕有關之行銷企劃案，發揮創意與企劃整合能力，期推動雙北地區觀光產業朝多元化資源整合與智慧服務等方向發展，成為智慧旅遊新亮點。

二、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翼通行銷有限公司

執行單位：德明財經科技大學行銷管理系暨國際會展與觀光休閒組

三、參加對象：

(一)大專組:全國各大專院校在學學生。

(二)高中職組:全國各高中職在學學生。

四、活動時程：

(一)線上報名及文件繳交：即日起至 112 年 10 月 26 日(星期四)23:59 截止。

報名網址：<https://reurl.cc/9R5EbO>

1. 同意書

2. 遊程企劃書

(二)決賽入選名單公告:112年11月1日(星期三)17:00前於行銷系網站公布。

(三)決賽簡報檔(PPT)繳交:112年11月15日(星期三)17:00截止。

上傳表單:於決賽名單公告後，另行通知。

(四)決賽日期:112年11月17日(星期五)08:00~17:00

決賽地點:德明財經科技大學綜合大樓A506國際會議廳-台北市內湖區環山路一段56號

五、競賽內容與規範

(一)組別：

1. 大專組：

(1)三天二夜雙北地區遊程規劃

(2)內湖景點(金面山、白石湖及西湖商圈)至少一個

(3)「科技創意融入觀光」為本遊程的評分重點，科技運用之工具由參賽者自由發揮，以下為建議參考：旅遊 APP、台灣好玩卡、3D 影像、虛擬實境 (VR)、擴增實境 (AR)、360 全景影像、行動導航、行動預約等。

2. 高中組：三天二夜雙北地區遊程規劃

(二) 規劃內容說明：

1. 行程人數：4人以上
2. 旅遊經費：經費不限，然應以合乎市場行情為原則，請編列每人合理估價。
3. 目標市場：自行設定參與對象，並說明適合之客源層。
4. 風險管理：應考慮遊程進行時的風險預防措施及緊急事件處理機制。
5. 參賽作品須註明計劃名稱及組員姓名。電子檔上傳檔名：「遊程名稱-組長姓名」。
6. 企劃書電子檔內文限20頁(含封面、目錄及附錄)。
7. 主辦單位保有競賽內容及規章修改之權利。

(三) 每隊以2~5名為限，參賽過程不得更換成員或重複報名，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四) 可跨科系或跨校組隊，每隊需至少有一位指導老師，至多不超過三位。

(五) 參賽隊伍設組長1人，負責與主辦單位聯繫參賽事宜。

六、評審方式：

(一) 初賽：請轉成 PDF 檔案上傳交件。由本活動之專業評審進行企劃書評審，並評選出優等之隊伍晉級參加決賽；

初賽評分標準如下：

主題性 (30%)：符合主題及景點連貫方向性

創意性 (30%)：概念及視覺呈現的原創性、獨特性等

完整性 (20%)：整體計畫與特色資源之融合與呈現、與主題扣合程度等

可行性 (20%)：整體企劃之可行性，包含資源整合與經費規劃之合理性

(二) 決賽：決賽隊伍每組進行 8 分鐘上台簡報為限，並由評審委員提問 3 分鐘，上台以 PPT 方式呈現企畫內容，且不提供更替換

決賽評分標準如下：

簡報企劃內容：40%

遊程特色與吸引力：20%

表達能力與簡報技巧：20%

台風與團隊精神：20%

註：評分若有同分情事，由評審討論裁決。

七、獎勵辦法：

大專組決賽優勝獎項：第一名：一組 每組獎金 6,000 元，電子獎狀乙只。

第二名：一組 每組獎金 5,000 元，電子獎狀乙只。

第三名：一組 每組獎金 4,000 元，電子獎狀乙只。

優勝：三組 每組獎金 1,000 元，電子獎狀乙只。

高中組決賽優勝獎項：第一名：一組 每組獎金 6,000 元，電子獎狀乙只。

第二名：一組 每組獎金 5,000 元，電子獎狀乙只。

第三名：一組 每組獎金 4,000 元，電子獎狀乙只。

優勝：數組 電子獎狀乙只。

註：得獎的組數需視實際報名組數與成績狀況做調整，必要時可從缺。

八、 注意事項：

- (一)參賽作品如為曾經參加比賽之作品，均不予評選，另冒名頂替之作品將追究責任。
- (二)參賽作品以原創未對外公開發表為限，並不得抄襲他人作品。參賽者需保證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智財權、肖像權等情形，若有任何侵權行為，概由參賽者自行負責。若經他人檢舉或經執行單位查證抄襲屬實，得獎獎金及獎狀則全數收回，其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承擔，不得異議。
- (三)參賽者提出之所有相關資料，無論得獎或入選與否均不退還，請自行備份保留副本。得獎作品著作權轉讓主辦單位，未得獎作品著作權視同放棄。
- (四)主辦單位對參賽作品享有無償使用、修改、重製、改作、散布、發行、公開展覽、宣傳、攝影出版、發表或製作成各種文宣事務用品（畫冊、光碟、網路、軟體）發行等使用權利，得獎人不得異議。
- (五)凡參加本活動之參賽者，即視同同意並遵守本活動之相關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最終解釋、更改及變動之權利，並對競賽結果有最終決定權。
- (六)因新冠病毒疫情之影響，主辦單位視狀況可調整競賽時間、地點方式之權利。

聯絡方式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行銷管理系暨國際會展與觀光休閒組

聯絡人：林彩蕙老師

E-mail：thlin@takming.edu.tw

電話：(02)2658-5801 #5110

地址：11451台北市內湖區環山路一段56號

2023 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智慧旅遊創新遊程】企劃競賽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一、立書人參加「2023 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智慧旅遊創新遊程】企劃競賽」創作之_____（作品名稱），同意無償提供於相關教學及主辦單位非營利宣傳及成果展示等活動，不限媒體、不限次數公開播映；並同意主辦單位得將參賽之參賽作品彙整編輯。

二、立書人同意並保證遵從下列條款：

1. 立書人擁有完全履行並簽署本同意書之權利與權限。
2. 立書人授權之著作內容與圖片皆為自行拍攝與創作，絕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商標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
3. 立書人如違反本同意書之各項規定，主辦單位得撤銷獎項。

三、參賽作品若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代表立書人保證已通知其他共同著作人，並經各共同著作人全體同意授權代為簽署本同意書。

此致 主辦單位：翼通行銷有限公司

協辦單位：德明財經科技大學行銷管理系暨國際會展與觀光休閒組

立切結書人（簽名並蓋章）_____

身分證字號 / 護照號碼 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